



**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股票简称：海南橡胶

股票代码：601118

2011 年 5 月 30 日，中国 海口

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

资 料 目 录

一、股东大会参会须知

二、议案审议及表决办法

三、会议议程

四、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

1、2010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2、201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3、201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4、201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201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6、201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7、201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8、关于续聘 2011 年度公司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9、关于为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10、关于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主营业务流动资金的议案。

一、股东大会参会须知

为维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保障股东在公司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期间依法行使权利，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制订如下参会须知：

一、欢迎参加本公司2010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请按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通知（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 sse. com. cn](http://www.sse.com.cn)）中规定的时间和登记方法办理登记。

三、已办理股权登记的股东于5月30日8:50前到康年皇冠花园酒店1楼（地址：海口市金垦路6号）接待处报到，领取出席证、表决票和会议资料，并妥善保管，遗失不补。报到时请出示会议通知中规定的有效证明文件原件或委托代理手续原件，证明文件不齐或手续不全的，谢绝参会。

四、参会人员凭出席证或列席证进入会场，无证者，谢绝入场。

五、请参会人员自觉维护会场秩序，尊重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进入会场后，请关闭手机或调至振动状态。

六、请仔细阅读股东大会会议议案和《议案审议及表决办法》，正确填写表决票和行使表决权。

七、未经公司董事会同意，除公司工作人员外的任何股东不得以任何方式进行摄像、录音、拍照。

二、议案审议及表决办法

本次会议议案的表决方式采用记名投票表决，审议及表决程序为：

1、2011年5月23日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结束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并已按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通知（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中规定的时间和登记方法办理登记并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授权代表有权参加本次议案的审议和表决。

2、公司股东依照其所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

3、本次股东大会采取议案集中宣读、逐项审议表决的方式进行。

4、股东发言或提问应围绕本次会议议题进行，简明扼要，对于与议案无关或回答将明显损害公司或股东共同利益的质询，公司可以拒绝回答。主持人根据议案复杂程度合理安排时间，原则上每项议案提问回答时间不超过5分钟。

5、提问回答结束后，股东行使表决权，填写表决票请使用蓝色或黑色钢笔、签字笔，禁用圆珠笔填写。

6、股东及股东代表可以表示“同意”、“反对”或“弃权”，但只能选择其中一项。表示“同意”、“反对”或“弃权”意见应在相应栏处画“√”，且为保证表决结果的有效性，股东及股东代表须在表决票上签名。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或未按时投票的，均按弃权处理。

7、待议案审议结束后，按投票的股数统计表决结果。

8、会议推荐两位股东代表和一名监事与见证律师一起，进行计票和监票，并当场公布表决结果。

9、本次会议由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律师对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和会议议程进行见证，并宣读法律意见书。

三、会议议程

会议召开时间：2011年5月30日上午9:00开始

会议召开地点：海口市金垦路6号 康年皇冠花园酒店

召集人：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大会主席：王一新 董事长

会议议程：

- 一、会议开始，宣布现场参会人数及所代表股份数
- 二、推选监票人和计票人，宣读议案审议及表决办法
- 三、宣读议案
- 四、议案逐项审议及表决
- 五、表决结果统计
- 六、宣读表决结果
- 七、宣读会议决议
- 八、宣读法律意见书
- 九、会议文件签署
- 十、独立董事2010年述职报告
- 十一、会议结束

四、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

议案一

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各位股东：

公司 2010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已经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关于做好上市公司 2010 年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要求，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07 年修订）（以下简称“年报准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编制完成。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全体独立董事均按照《独立董事年度财务报告工作制度》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度财务报告审议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勤勉尽责地参与了年报的编制，与公司管理层及年审注册会计师进行了充分有效的沟通，认为公司 2010 年年度报告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经营管理及财务状况，编制和审议的有关人员不存在泄露报告信息的行为。

以上议案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注：2010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请查阅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2011 年 4 月 25 日公告。

议案二

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现将2010年度董事会的各项工作报告如下：

一、总体工作概述

2010年，面对金融危机过后仍然较为复杂的国内外经济环境，公司顺应转变经济增长方式大趋势，按照“以上市促规范，做强天然橡胶主业，延伸相关产业”的年度工作思路，卓有成效地开展各项工作。一年来，公司不断加大橡胶生产经营管理力度，全面落实大营销战略，稳步推进深加工项目建设，加快基地分公司资产重组与业务转型，改革管理体制，提升管理效率，公司经营管理能力得到进一步提升，并取得良好的经营业绩。2010年，公司全年实现营业收入63.26亿元，比上年度增长69.01%；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5.77亿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5.97亿元），比上年度增长103.99%。

2010年公司完成干胶总产量15.95万吨，完成年初计划的111%；完成橡胶加工21.14万吨，完成年初计划的100.7%，实现销售量25.2万吨。

2010年完成林木采伐9.9万亩，完成年初计划的100%；加工各类林木产品13.50万立方米，完成年度计划的116%；完成各类林木产品销售12.94万立方米。

二、主要工作亮点

（一）成功完成上市工作，债券融资也顺利开展

公司于2009年向中国证监会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但2010年4月首发受挫。公司董事会坚定信心，总结经验教训全力以赴做好第二次申报准备工作，并最终于2010年12月10日顺利过会，12月28号完成股票发行申购，12月31日募集资金到账，共募集资金人民币47.08亿元，公司股票于2011年1月7日正式挂牌上市，全面完成上市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与中信银行及交通银行的合作，在 2010 年 2 月，成功发行短期融资券 7 亿元，发行利率为 3.31%，加上发行费用，综合融资成本在 3.7% 以内，有效控制了公司财务费用。

（二）公司大营销战略布局雏形基本形成

2010 年是公司大营销战略取得初步成果的关键一年，自 2009 年 7 月成立上海龙橡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来，公司目前已形成了以上海龙橡公司为龙头，以上海、广东、青岛、天津、温州、云南六大办事处为销售前沿的全国营销网络体系，销售网点覆盖华东、华南、华北等我国橡胶主销区，大营销网络已初步形成，为公司从传统生产型向现代经营型转变奠定了坚实基础。

2010 年公司成功拓展海外市场，并实现盈利。公司设立的海胶集团（新加坡）发展有限公司 2010 年度实现了较好的经济效益，标志着公司成功拓展了东南亚天然橡胶的国际贸易市场，海南橡胶正式步入国际天然橡胶市场。

（三）深加工项目稳步推进

2010 年公司与马来西亚知知乳胶手套有限公司签订了合资协议，利用海南丰富的天然橡胶资源，双方共同投资设立知知乳胶制品项目，本项目预计将于 2011 年竣工投产。公司全资建设的经纬乳胶丝深加工项目获列 2010 年海南省重点建设项目，目前，该项目积极推进乳胶丝市场及销售网络建设工作，具有采购意向的合作伙伴已涵盖意大利、广东、福建、浙江、山东等主要乳胶丝产品集散地区，该项目已经于 2011 年 2 月 18 日竣工投产。此外，公司全资投入的安顺达橡胶制品项目也在加快推进过程中。这三个项目的稳步推进，标志着公司在海口市澄迈县建设的天然橡胶深加工产业园初具规模，公司提高天然橡胶增加值和延伸产业链的战略正在按计划落实推进，并成为公司未来新的利润增长点和转变发展方式的依托。

（四）基地分公司合并重组和体制改革稳步实施

2010 年是公司基地分公司机构重组三年规划的第一年，4 月完成金鸡岭、中瑞、红明的重组，3 家基地分公司合并重组为金鸡岭分公司；11 月完成金江和畅好的重组。全年基地分公司数量由 30 家减少到 25 家。此外，6 月份完成基地分公司机关及附属机构设置（四部一办），对中心收胶站设置进行优化。通过整体机构重组，管理扁平化改革初战告捷，基层管理机构繁多、管理跨度和层级过多

问题得到有效缓解，经营管理效率不断提高。

(五) 科研开发取得成功，新产品不断出现

在开发新产品方面，各工厂新项目、新产品不断涌现。一是生产加工子午线轮胎胶试产成功，提高了产品等级和生产效益；二是低氨浓缩胶乳产品在金联加工厂试产成功，产品各项指标均达到标准要求，为公司乳胶丝的生产提供合格的原料奠定了基础；三是二次离心实验获得成功，为开拓高端橡胶制品原料生产提供了工艺保障。

三、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1、董事会会议情况

2010 年度公司总计召开了 8 次董事会会议，公司各位董事都能勤勉尽责的参加会议，并对公司重大事项进行审议，对公司经营发展献计献策，较好地履行了责任。

2、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2010 年度公司召开了一次年度股东大会以及两次临时股东大会。董事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严格在股东大会授权的范围内进行决策，认真履行董事会职责，逐项落实股东大会决议内容。主要决议的执行情况如下：

公司根据 2009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执行了公司 200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 2009 年末总股本 314,517 万股为基数，向 2009 年 12 月 31 日登记在册的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 元（含税），金额总计 15,726 万元。本次派发的红利在股东大会批准后一个月内已支付完毕。

3、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情况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两名独立董事和一名董事组成，主任委员由独立董事担任，审计委员会根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规定，认真履行了职责，主要工作如下：

在 2010 年度审计工作中，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做好上市公司 2010 年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及公司相关制度的要求，积极开展工作，了解公司经营及财务情况，与年审会计师进行沟通，较好地完成了本职工作。

4、董事会下设的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履职情况汇总报告

2010 年，董事会下设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依据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

委员会实施细则》开展工作，审查公司董事及经理人员的薪酬政策与方案。

2010 年，公司召开了一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了（1）关于实施总部薪酬制度的议案；（2）关于实施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核办法的议案；（3）关于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4）关于调整高级管理人员标准年薪的议案。

报告期末，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绩效考核办法的规定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的履职情况进行了考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为公司向高级管理人员所支付的薪酬公平、合理，符合公司有关薪酬政策、考核标准。

5、公司对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公司已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制定了《对外信息报送管理制度》，进一步规范了公司内幕信息管理及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公司将本着持续改进，持续提高的原则，严格执行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的规定，防止泄露内部信息，保证信息披露的公平。

公司在年内加强了对定期报告及重大事项编制、审议和披露期间的信息管理，对公司定期报告及重大事项履行必要的传递、审核和披露流程，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相关人员在定期报告和临时报告编制、公司重大事项筹划期间，都能严格遵守保密义务。

6、董事会对于内部控制责任的声明

结合公司自身情况和公司多年的管理经验，公司制定了内部控制管理制度。该制度能够较为合理、有效地适应公司管理要求和公司发展需要；能够对编制真实、公允的财务报表提供合理的保证；能够确保公司所属财产的安全和完整，符合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对经营风险起到了有效的控制作用。

董事会对内部控制在作出自我评价，未发现本公司存在内部控制设计或执行方面的重大缺陷，本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健全、执行有效。公司聘请的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鉴证，出具了公司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与公司自我评价结果一致。公司董事会将以《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应用指引》为指导，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进一步完善公司内部控制制度。

7、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确保信息披露的公

平、公正、公开。经自查，不存在内幕信息知情人在影响公司股价的重大敏感信息披露前利用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公司根据制度的规定，对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了登记，公司不存在因信息披露违规受到监管机构批评、谴责或处罚的情况。

四、2011年经营计划

2011 年是“十二五”规划开局之年，也是公司上市第一年，加快业务发展与业绩增长成为公司今年生产经营工作的首要任务。公司将围绕“十二五”的发展规划，按照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要求，在全面预算管理的基础上，实施大营销战略拓展和巩固国内市场占有率，加快实施“走出去”的海外发展战略提高公司的规模效益，大力推行优化产业和产品结构，在生产经营过程中通过不断提高自主创新能力，确保公司完成年度生产经营计划，实现销售收入和利润的进一步增长目标。

（一）总体经营目标

2011 年计划实现天然橡胶销售量 32.9 万吨，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8 亿元。

（二）主要工作措施

为了确保完成本年度经营发展计划，促进公司内涵式与外延式发展，不断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今年主要工作措施如下：

1、加大管理与科技创新，提高橡胶亩产量水平

各基地分公司继续加大管理创新力度，完善胶园承包责任制，充分调动胶工的积极性；一方面要建立健全基地分公司激励与考核机制，充分调动基地分公司管理人员的积极性；另一方面要做好引进推广优良品系种苗、防雨帽和气态微割等技术推广工作，通过技术创新和管理创新，提高橡胶亩产量水平。

2、拓展并优化橡胶原料收购网络，增强资源控制力

公司要进一步拓展海南岛内橡胶原料收购网络，积极做好收购网点优化布局，采用灵活的市场收购手段，加强对海南岛内民营胶资源控制力度；公司在云南要积极健全收购网络，采取多种方式，整合云南民营胶资源。

3、初加工调结构、上档次，提高产品附加值

加工分公司要加强产能结构调整、优化产能布局的研究与实施工作，海南岛内要加大浓缩乳胶产能和产量；加大新产品研发的力度，提高产品的差异化程度，

提高产品技术附加值；要狠抓生产现场管理，降低加工成本，不断提升产品质量水平、稳定性和一致性，塑造高端产品品牌形象，提高产品的市场竞争力。

4、深加工拓市场、上规模，尽快实现规模效益

深加工项目公司要做好各自的生产经营和后续项目建设的工作。完善生产技术和经营管理制度，强化产品质量控制和品牌塑造的意识，积极拓展市场营销渠道，使企业尽快步入生产经营的正常轨道；抓紧后续扩大产能的项目规划及实施，规范项目建设过程管理，尽早实现规模效益。

5、加强内部协同，打造销售业务核心竞争力

公司目前的生产经营业务已形成功能较为齐全的海南岛内、外、国内、外生产加工贸易相对合理的区域布局，实行专业化经营，加强内部协同，实现“大营销”战略。公司要进一步加强营销渠道和营销网络建设，加大终端客户开发和维护力度，发挥公司国内销售平台作用；市场营销部要积极转变职能，从过去的产品销售业务部门转变为营销职能管理部门，加大协调监督力度，确保各单位销售业务协同；各区域子公司要重点加大各自区域内的原料采购及产品采购渠道建设，加大对区域市场资源的控制力度。

6、促进关联业务协调发展，发挥对核心业务的支撑作用

依托橡胶核心业务，积极促进林木加工、物流仓储、电子商务等关联业务的协调发展，发挥对核心业务强有力的支撑作用。

林木加工业务要有计划地开展新产品开发、调整产品结构的工作，提高产品附加值，增加企业效益；同时注意做好新厂建设、技术改造等扩大产能方面的工作。

物流仓储业务要加大第三方物流开拓力度，通过规模化经营降低单位物流成本；要通过优化与完善业务流程，加快客户响应度，提高客户服务水平；同时做好物流信息系统、完善物流业务网络的建设工作。

中橡市场在做好橡胶网上竞价交易系统业务的同时，应充分依靠自身的市场网络和电子商务交易平台的独特优势，不断拓展电子商务及信息服务业务，增强自身的盈利能力。

以上议案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三

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

2010 年，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认真履行监督职责。监事会列席和出席了全年董事会及股东大会，了解和掌握公司的经营决策、投资方案、财务状况和生产经营情况，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进行了监督，维护了公司利益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对企业的规范运作和发展起到了积极的作用。

一、2010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

(一) 报告期内监事会共召开了两次会议，会议情况如下：

1、2010 年 2 月 25 日，监事会召开二届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海胶集团监事会 2009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2、2010 年 11 月 6 日，监事会召开二届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海胶集团 2010 年三季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二) 对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会议决策程序进行监督

监事会通过列席董事会会议的形式参与公司重要工作，对会议议程、表决程序、表决结果等进行有效监督，对公司的经营活动、议案、利润分配方案等提出建议，对决策的指导思想及作出的具体决定是否符合国家的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决议以及股东的利益进行了有效的监督。

二、对 2010 年经营管理行为及业绩的基本评价

监事会对公司经营管理情况进行了有效监督，认为 2010 年公司圆满完成了全年的各项生产经营计划，并取得了良好的经营业绩，公司抗风险能力与整体竞争能力不断增强。在公司董事会、经营班子及全体员工的齐心努力下，长达三年的上市申报工作终获成功，公司已成功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此为海南橡胶成为现代企业的重要标志。

三、监事会对 2010 年度公司运作之独立意见：

(一) 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公司董事会遵循了《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要求，规范运作，决策程序合法有效；公司建立和完善了内部控制制度，公司董事、经理执行职务时能够勤勉尽责，未发现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的情形。

(二) 检查公司财务的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进行了检查，认为公司的财务报告真实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审计报告真实合理，有利于股东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情况的正确理解；公司董事会编制的 2010 年度报告真实、合法、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 公司收购、出售资产及关联交易情况。

2010 年度公司无收购、资产出售行为，没有发生关联交易，为下属公司提供担保严格履行审批程序，无损害部分股东的权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情况。

(四) 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对董事会关于公司 2010 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运行情况进行了审核，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并能得到有效的执行。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七) 监事会对公司 2010 年年度报告的审核意见

公司 2010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其内容与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当年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

以上议案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四

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各位股东：

海南橡胶 2010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如下，请予审议。

一、审计结果

公司 2010 年度会计报表经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二、利润实现情况

2010 年是海南橡胶改革发展极不平凡的一年，也是公司各项工作取得重大突破的一年。一年来，公司认真贯彻落实董事会各项重大决策部署，围绕上市开展工作，进一步完善职工家庭长期承包制、全面推行橡胶收购即时结算、实行重组整合，推进基地分公司战略转型，并积极实施大营销战略，拓展橡胶精深加工业务。全体员工团结一致、顽强拼搏，开拓进取，扎实有效开展各项工作，取得了较好的成效。2010 年，公司超额完成预算目标，实现销售收入 63.26 亿元，同比增长 69.01%；实现净利润 5.77 亿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97 亿元)，同比增长 103.99%；每股收益 0.182 元，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为 15.62%。

三、资产结构情况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总额为 125.32 亿元，负债总额为 42.14 亿元，股东权益（不含少数股东权益）总额为 82.66 亿元。从资产的构成来看，2010 年底海南橡胶流动资产为 74.13 亿元，占资产总额的 59.16%，其中：货币资金 49.19 亿元，占资产总额的 39.25%；存货 14.07 亿元，占资产总额的 11.23%；非流动资产为 51.19 亿元，占资产总额的 40.84%，其中：生物性资产 38.17 亿元，占资产总额的 30.46%；固定资产为 7.43 亿元，占资产总额的 5.93%。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负债率为 33.63%，较 2009 年减少 11.58 个百分点，流动比率为 2.16，速动比率为 1.75。

四、现金流量情况

2010 年，公司现金流量为净流入 46.62 亿元，其中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流出 1.51 亿元，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流出 9.05 亿元，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流入 57.19 亿元，汇率变动对现金流量的影响为流出 0.01 亿元。

五、股东回报

公司股本已由上市前的 314,517 万股增长到 2010 年底的 393,117 万股。在股本扩张、业绩增长的同时，公司将通过现金分红等方式实现对股东投资的回报。公司 2010 年 6 月分红 15,726 万元，公司 2011 年拟分红金额为 31,449 万元。

六、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

截至2010年12月31日，公司各项资产共计提5,246.93万元减值准备，其中坏账准备3,727.19 万元，固定资产减值准备1,519.74万元。公司本着谨慎的原则计提了各项资产减值，进一步夯实了资产的质量。

以上议案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五

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各位股东：

经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2010 年度海南橡胶（母公司报表）共实现的净利润 544,069,277.45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383,295,703.20 元，减去 2010 年度分配的股利 157,258,580.00 元，再提取 10% 法定盈余公积 54,406,927.74 元后，本年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715,699,472.91 元。

根据公司资金状况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分红的有关规定，现提请以公司 2010 年末总股本 3,931,171,6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人民币现金股利 0.8 元（含税），总计分配利润金额 314,493,728.00 元，占可供分配利润的 43.94%，剩余未分配利润 401,205,744.91 元结转下年度分配，本次不再送股或转增股份。

以上议案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六

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1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一、预计 2011 年全年日常关联交易的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本公司 201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预计如下：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单位	交易内容	2010 年实际交易额(万元)	2011 年预计交易额(万元)
采购货物	海南省农垦总局下属农场	农场胶	23,495.00	30,000.00
	海南金冠包装工贸有限公司	乳胶桶	410	400
采购非货物性资产及接受劳务	海南省农垦营根机械厂	设备款及工程款	924	500
	海南省农垦工业开发建设总公司	工程款	360	200
	海南农垦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保安服务	2,042.76	2,200.00
	海南省农垦总局下属农场	土地使用权	2,172.00	1,360.00
社会性及服务性交易	海南省农垦集团有限公司	土地使用权承包	21,614.94	21,470.00
	海南省农垦集团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费	5,117.15	5,120.00
	海南省农垦集团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743.68	740
担保	海南省农垦集团有限公司	借款担保	140,000.00	120,000.00
	总金额		196,879.53	181,990.00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 海南省农垦集团有限公司

海南省农垦集团有限公司前身为海南省农垦总公司，2010 年 9 月 27 日改制更名为海南省农垦集团有限公司，注册资金为 40 亿元，注册地址为海口市滨海大道 103 号财富广场四层，法定代表人为王一新，主营业务为从事农业生产、工业加工、商业贸易、科学研究、各类服务行业等。目前，在本公司之外海南省农垦集团有限公司还拥有丰富的土地资源、旅游资源和其他热带作物种植资源，海南金冠包装工贸有限公司、海南省农垦营根机械厂、海南省农垦工业开发建设总公司均为其下属企业。

海南省农垦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二) 海南省农垦总局

海南省农垦总局与海南省农垦总公司原为“两块牌子、一套人马”。根据 2010 年 8 月 4 日中共海南省委第八次全体（扩大）会议通过《关于进一步深化海南农垦管理体制改革的决定》（琼发[2010]8 号）中“（四）2010 年 10 月前完成海南省农垦总局和海南省农垦总公司政企分开…”的要求，海南省农垦总公司下属各农场及农场所属企业、总局及五指山招待所、海垦东昌投资有限公司等中西部农场投资公司、海南农垦保安服务有限公司划归海南省农垦总局。

海南省农垦总局受海南省人民政府委托代为行使海南省农垦集团有限公司出资人职责。

三、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

按同类产品市场价格作为定价的基础。

四、关联交易的目的是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 201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是因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需要而发生的，并且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定价原则，不会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五、主要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1、本公司与海南省农垦总公司（现为“海南省农垦集团有限公司”）于 2008 年签订了《关联交易土地使用权承包协议》，该协议已经 200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通过。2010 年根据林权办证结果，重新确认承包使用海南省农垦集团有限公司国有土地总面积，并与海南省农垦集团有限公司签订《〈土地使用权承包协议〉之补充协议》，该补充协议已经公司二届十六次董事会审议通过。

2、2008 年本公司与海南省农垦总公司（现为“海南省农垦集团有限公司”）签订了《综合服务协议》，由海南省农垦集团有限公司向本公司提供基础设施等生产辅助系统的使用、物业管理维护等后勤配套设施服务。该协议已经 200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通过。

3、2009 年本公司与海南农垦保安服务有限公司（下称“保安公司”）签订《保安协议》，由保安公司向本公司提供保安服务及执行护林保胶安全防范服务，本公司支付保安服务费。该协议已经公司 200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通过。

以上议案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七

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各位股东：

海南橡胶 2011 年财务预算情况如下，请予审议。

一、2011 年经营环境预测分析

世界经济形势：

预计 2011 年世界经济总体仍将处在从经济危机的伤痛中逐渐愈合的过程中，总体缓慢复苏，但复苏的过程仍将充满诸多不确定性因素。国内经济基本面保持良好态势，经济稳定增长，投资增长平稳，出口强势反弹，消费增长较快。预计 2011 年我国 GDP 增长速度为 8%左右，CPI 控制目标 4%，国家将更加重视经济平稳增长以及产业结构的调整，并将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和稳健的货币政策。

天然橡胶市场形势：

天然橡胶市场的走势不但受自身供需情况的影响，也与外部宏观环境的变化密切相关。预计 2011 年天然橡胶总产量将保持小幅的增长，期间季节性特征和天气因素可能令各月份供应量出现波动，下游需求的增长速度比产量增速更大，造成供应缺口进一步扩大，对胶价形成较强支撑。总体上看，在国内轮胎企业不会出现大面积亏损并减产、全球汽车市场延续复苏和增长势头、宏观环境不出现系统性风险的前提下，天然橡胶价格将保持偏强之势。国内天然橡胶市场行情的不确定性主要来自国内轮胎企业对高价原料的态度，国内很多厂家因原料价格高企致使利润严重受损，2010 年末一些轮胎企业下调了产量计划，如果计划产量出现大幅减少，则会对天然橡胶市场形成较大的利空影响。

二、预算指导思想

（一）满足公司上市后持续稳健发展的的总体要求，在资本市场树立良好形象；

（二）紧密围绕公司的战略目标，贯彻《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进一步深化海胶集团改革发展的若干意见》的精神；

(三) 以企业增效、职工增收、严格控制成本费用为指导原则。

三、2011 年的重点工作计划

海南橡胶自成立以来，牢固树立“诚信、稳健、共赢”的企业经营理念，秉承企业利益最大化、职工利益最大化、股东利益最大化的核心价值观，按照从“资源拥有型向资源控制型转变、传统生产型向现代经营型转变、产品低端单一向高端差异化转变”的发展战略推动企业各项业务快速发展。2011 年是公司上市的第一年，公司将抓住上市契机，重点做好募投项目的落实、橡胶生产与成本控制、海南及云南的橡胶收购与营销、橡胶深加工、技术研发等各项工作，实现良好的经济效益。重点工作计划包括：

- (一) 继续推进和完善橡胶收购即时结算工作；
- (二) 继续推进基地分公司战略转型；
- (三) 加强环保工作；
- (四) 配合大营销战略，优化加工布局，扩大产能；
- (五) 继续推进基地分公司重组，提升人均效益；
- (六) 加强科研攻关。

四、2011 年主要财务预算目标

- (一) 预算实现天然橡胶销售量 32.9 万吨；
- (二) 预算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8 亿元。

以上议案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八

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 2011 年度公司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在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工作中，能够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拟续聘其担任公司 2011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聘期一年。由于 2011 年公司业务规模扩大，审计工作量增加，审计费适当上调，为人民币 80 万元。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现有从业人员 1200 余人，其中：注册会计师 508 人、具有注册资产评估师、注册造价工程师、注册税务师、国际注册管理咨询师、国际内部审计师、估价师、律师等其他资质人员 200 余人。

以上议案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九

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一、担保情况概述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拟为所属子公司提供以下担保：

1、为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金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橡公司”）提供人民币 22,500 万元融资担保额度；

2、为上海龙橡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橡公司”）提供人民币 38,500 万元融资担保额度；

以上担保事项的具体担保内容及方式以签订的相关合同内容为准。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9.11（三）条的规定：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须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由于金橡公司、龙橡公司资产负债率均已超过 70%，上述两家公司的担保事项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 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金橡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注册地址：海口市海垦路 13 号绿海大厦八楼

法定代表人：李明泉

注册资本：500 万元

经营范围：民营天然橡胶收购、销售等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金橡公司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 39,238.55 万元，负债总额为 37,299.57 万元，12 月末净资产为 1,938.98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95%，2010 年净利润为 1,852.88 万元。

金橡公司由本公司持股 100%。

2. 上海龙橡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张杨路 838 号 29 楼 H 座

法定代表人：李明泉

注册资本：5000 万元

经营范围：从事橡胶及橡胶制品等的销售、进出口业务等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龙橡公司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 42,231.66 万元，负债总额为 35,704.81 万元，12 月末净资产为 6,526.85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84.5%，2010 年净利润为 1,401.82 万元。

龙橡公司由本公司持股 100%。

三、担保的主要内容

由于担保合同要到实际借款时与借款合同一并签署，因此具体担保内容和形式以签订的相关合同内容为准。

四、累计对外担保金额及逾期担保的金额

截至目前，公司累计对外提供担保金额人民币 150,000 万元（全部为对全资、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或控股子公司间互保），不存在其他对外担保，无逾期担保。

以上议案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十

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超募资金用于永久补充主营业务流动资金的议案**

各位股东：

2010 年 12 月，公司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78,600 万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4,708,14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 230,588,692.86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4,477,551,307.14 元。根据《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招股说明书》的规定，本次公司募集资金拟投资于 5 个项目，总投资为 1,332,570,000 元，公司募集资金净额超过募投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 3,144,981,307.14 元（以下简称“超募资金”）。以上募集资金已经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出具的中审亚太验字（2010）010715 号《验资报告》确认。

根据公司 2011 年度预算报告的安排，2011 年度公司预计将实现天然橡胶销售量 32.9 万吨，公司营运资金需求将大幅增加。截至 3 月 31 日，公司对外债务融资总额 19.46 亿元，今年以来，国家已经连续两次提高贷款利率，公司融资成本将不断提高，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在保证募集资金项目建设所需资金的前提下，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08 年修订）》、《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文件的规定，结合本次超募集资金的实际情况，拟将剩余超募资金 1,494,981,307.14 元全部用于永久补充主营业务流动资金。

以上议案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报告事项

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0 年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

作为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橡胶”）的独立董事，我们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在2010 年度工作中忠实履行职责，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充分发挥作为独立董事的独立作用，维护了公司整体利益，维护了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报告期内参加会议个履行职责情况报告如下：

一、参加会议情况

2010 年度公司董事会共召开8次会议，我们认真履行了独立董事应尽的职责参加会议8次，并对董事会会议相关材料进行了认真审阅，积极参与了各相关议案的审议和表决，基于对各项议案的认同，我们均投了赞成票，无投反对票和弃权表决的情形，均没有委托其他独立董事代为出席会议的情形，也没有提出新提案的情形。作为独立董事，我们在召开董事会前主动了解并获取作出决策前所需要的情况和资料，详细了解公司整个生产运作和经营情况，为董事会的重要决策做了充分的准备工作。认真审议每个议案，积极参与讨论并提出合理化建议，为公司董事会做出科学决策起到了积极的作用。

二、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1、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独立意见

公司公开发行不超过78600万股A股股票,用于五个募投项目。此次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行为符合公司发展需要,不存在损害广大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决策程序合法、有效。

2、关于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与其他关联方签署的关联交易协议合法有效，体现了公平、公正、自愿、诚信的原则，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符合《公司章程》及其他决策制度的规定，关联交易作价公允，不存在损害股份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利益的情形。

3、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调整的独立意见

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有利于公司工作的正常开展，调整的程序符合公司章程及相关法规的规定。

三、保护社会公众股东合法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情况

1、深入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和内部控制等制度的完善及执行情况、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财务管理、业务发展和投资项目的进度等相关事项，查阅有关资料，与相关人员沟通，关注公司的经营、治理情况。

2、审查公司信息披露情况，严格按照相关规定，保证2010年度公司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及时、完整。

3、各专业委员会对需提交董事会审议或批准的相关议案，如重大投资事项、董事及高管提名、高管薪酬、重大财务问题等都能做到充分沟通、预先审议，并在必要时发表独立意见。

4、对公司定期报告及其它有关事项等做出了客观、公正的判断。监督和核查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切实保护公众股股东的利益。

5、监督和核查董事、高管履职情况，积极有效的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促进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客观性，切实的维护了公司股东的利益。

四、其它

1. 没有独立董事提议召开董事会情况发生；
2. 没有独立董事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发生；
3. 没有独立董事提议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发生。

以上为我们作为独立董事在 2010年度履行职责情况的汇报。2011年我们将继续本着诚信与勤勉的精神，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和要求履行独立董事的义务，发挥独立董事作用，坚决维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受损害。

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迟京涛 郝如玉 杨军